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北证监局对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006 证券简称:东风汽车 公告编号:临2018-046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18年12月3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委员会湖北证监局（以下简称“湖北证监局”）《关于对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18]42号），现将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近期，我局发现你公司存在重大关联交易合同披露不及时和交易合同信息披露不完整的问题。

2015年9月，你公司原股东日产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产”）与关联方东风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风乘用车”）签订了《S29车型商务合同》，根据该合同约定，郑州日产向东风乘用车采购F37型部分零配件，并向东风乘用车销售F37型整车及备件。

2015年12月，郑州日产与东风乘用车公司签订了《S29车型商务合同》，根据该合同约定，郑州日产将向东风乘用车采购F37型整车及配件。2016年11月，上述两项合同开始执行，当年生关联交易金额为8,485.6万元。两项关联交易合同应属于关联交易，你公司至2017年2月17日首次披露两项合同，存在重大关联交易合同披露不及时的问题。

2017年2月17日，你公司首次披露上述两项合同时，关于郑州日产向东风乘用车销售F37型车的交

易价格定价方式仅披露为“总制造成本基础上加成定价的定价方式”，未披露合同约定的其他定价原则。2017年4月，郑州日产与东风乘用车根据前述关联交易定价，就两项目同时补充签订了《F移价格协议》，你公司针对定价原则和价格协议进行完整披露，存在关联交易合同信息披露不完整的问题。

上述行为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二条和第三十条的规定，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五十九条的规定，我局决定对你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并将上述违规行为记入诚信档案。你公司应进一步强化内部管理，严格落实相关规定，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杜绝此类行为再次发生。你公司应立即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将整改情况报告我局。

本公司将根据湖北证监局要求的事项，进行认真整改，已将向东风乘用车提交书面整改报告。同时，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强化内部管理，提高公司治理和信息披露水平，促进公司规范、持续发展。

特此公告。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4日

关于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参与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006 证券简称:东风汽车 公告编号:临2018-046

根据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好买”）签署的基金代销协议，本公司新成立的基金将通过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好买基金”）办理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

在遵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相关法律规定的前提下，由红塔红土基金管理，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代销的所有基金产品，包括已发行的以及将来发行的产品，如有特定产品适用费率优惠，则由红塔红土基金另行公告确定。

活动时间：即日起至好买官方网址所示公告为准。

三、费率优惠具体内容

（一）自2018年12月1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上海好买办理由红塔红土基金管理，上海好买公司代销的所有基金产品的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赎回等业务。

（二）在遵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相关法律规定的前提下，由红塔红土基金管理，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代销的所有基金产品（仅限赎回费模式下的申购定投），赎回费率不设折扣限制，代销机构办理各项基金申购的最短时间、流程及折扣率以上海好买公示为准。费率优惠期间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上海好买的基金产品，如该基金已开通申购和定期定投业务，将享受上述优惠。

活动期间：即日起至好买官方网址所示公告为准。

四、重要提示

（1）红塔红土基金管理的各基金原申购费率、开展定期定投投资业务的具体基金产品以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为准。

（2）上述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规则以好买所公示的优惠活动期间的业务规则和相关费用减免政策为准，有关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以上海好买的最新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

五、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查询相关详情

（1）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400-700-9665
公司网站：www.ehowbuy.com

（2）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400-1666-916
公司网站：www.hfamc.com.cn

网站：www.jytcfund.com

（3）客户服务电话：400-920-5690

（4）客户服务邮箱：service@jytcfund.com

（5）客户服务地址：上海市崇明县陈家镇蒲汇塘路1800号2号楼6153室（上海泰和经济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王建平

客户服务电话：400-1666-916

客户服务邮箱：service@hfamc.com

客户服务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3008号平安金融中心32层

法定代表人：王建平

客户服务电话：400-1666-916

客户服务邮箱：service@hfamc.com

客户服务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中兴总部世界金融中心A座1501室

法定代表人：王建平

客户服务电话：400-1666-916

</div